

上載「陳冠 A」淫片中大生候懲 (蘋果日報 / 2009-07-18)

陳冠希與多名女藝人淫照事件發生後，去年底，一名少年自詡為「陳冠 A」在網上發佈性交片，而被廣泛流傳。一名畢業於中文大學統計學系青年，聲稱為方便友人觀看，下載相關短片後上載到一網站，再將該網站的超連結張貼在高登討論區內。涉案青年被控一項發佈淫褻物品罪，昨在東區裁判法院認罪，押後至 7 月 31 日判刑。

辯方稱被告並非奇拿

現年 22 歲的被告 xxx，大學畢業後失業至今，昨獲保釋，待索取感化官及社會服務令報告。被告身形矮小，昨由多名親人陪同，穿筆挺西裝到庭。他表現平靜，一直微微昂首聽取案情。案件完結後，多名親友緊張地圍着律師查問。商業罪案調查科高級督察葉維健昨呼籲，在網上發佈淫褻物品屬嚴重罪行，市民切勿以身試法。控罪指被告於去年 12 月 29 日，在香港發佈淫褻物品，即四段淫褻短片。辯方求情指，被告在會考考獲 27 分，其後升讀中大統計學系，去年畢業，準備尋找工作幫補家計，但本案影響其計劃。被告在健康良好家庭長大，獲父母支持。其父親及兩名友人撰寫求情信，證明被告品格良好。辯方續稱，涉案短片在網上廣泛傳播，被告並非「奇拿」，他出於好奇，讓友人方便取得短片才犯案，不知違法，且短片淫褻性相對較低，不涉及變態行爲。署任主任裁判官錢禮質疑他不知犯法的說法，指出娛樂圈曾發生類似事件。辯方續指，被告已感後悔，受到重大教訓，飽受壓力，向疼愛他的父母致歉，承諾不會再犯及瀏覽淫褻的網頁。

警循 IP 地址找到被告

案發於去年 12 月 29 日下午 2 時許，被告在高登討論區得悉涉案性交短片可下載，他透過 Foxy 成功下載。因其他網民表示找不到該些短片，被告於是將短片壓縮，上載到名為 sendspace.com 的網站，被告再將該網站的超連結放上高登討論區。事件引起本地的網上討論區激烈反應，甚至有網民認出短片的主角，警方見事態嚴重，展開調查。在被告 sendspace.com 的網站發現四段涉案短片。有關短片片長合共約 30 分鐘，首三段短片中的男生自詡「陳冠 A」，當中記錄男女的性交及口交情況。警方循上載者的 IP 地址找出被告住所，今年 1 月 16 日上門將他拘捕。根據法例，發佈淫褻物品一經定罪，最高可判罰款 100 萬元及監禁 3 年。